

2024 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

建设单位：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

编制时间：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1 概述	1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4
1.2 公众参与工作计划	4
1.3 建设单位组织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整体情况	5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6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6
2.2 公开方式	7
2.2.2 其他方式	10
2.3 公众意见情况	10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11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1
3.2 公示方式	12
3.3 查阅情况	3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30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3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32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33
7 其它	33
7.1 存档备查情况	33
7.2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33
8 诚信承诺	34
9 附件	35

1 概述

为解决项目区围垦养殖、海域水质变差、珍稀红树植物数量减少，以及退塘还林与社区居民生计不协调等问题；湛江市因地制宜，制定并通过《湛江市红树林保护修复规划（2021-2025 年）》；通过养殖塘内地形改造，堆高滩面高程使其适宜红树林生长后种植白骨壤、桐花树和红海榄等本土红树物种，并通过红树林营造，恢复红树林生物多样性。

根据《湛江市红树林保护修复规划（2021-2025 年）》，项目建设区域位于“麻章区通明海北侧退塘还林红树林营造修复区域”。

2024 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建设内容：

（1）红树林生态修复工程采用种养耦合方式，营造红树林 546ha，包括一般红树林营造 529.67ha，珍稀树种红树林营造 16.36ha。

（2）海堤生态化改造工程：对湖光镇世乔村至东海岛铁路段的海堤进行生态化改造，改造总长约 3.02km。.

其中：

（1）红树林生态修复工程可能产生以下环境影响：

——施工期：

1）林地清理过程可能产生杂草和垃圾等固废，若不进行处理，可能对红树林生长造成影响；

2）滩涂高程改造过程中，挖掘机可能产生大量的悬浮物，施工机械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和废气；

3）苗木筛选、运输过程中，苗木筛选可能产生部分不合格苗木，苗木运输过程车辆产生的噪声和废气；

4) 种植施工和加固过程中, 可能产生部分受损的苗木及容器薄膜袋等固废;

5) 林地巡视、管护、补植过程中, 清理的缠绕在幼苗、幼树上的垃圾杂物、海藻等固废;

此外, 施工人员在施工过程中, 还有可能产生的生活污水及生活垃圾。

——运营期:

在红树林巡视、维护和抚育过程中, 可能产生人工清除的塑料袋、泡沫等海洋垃圾和浒苔等; 此外, 红树林固定、扶正、补植期间会有少量悬浮泥沙产生, 但产生量极小, 对海洋环境影响不大。

(2) 海堤生态化改造工程可能产生以下环境影响:

——施工期:

(1) 备料过程主要污染物为运输车辆产生的少量建筑垃圾、噪声和废气;

(2) 聚氨酯碎石稳定墙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为机械产生的废气、噪声;

(3) 稳凝土基础施工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为机械产生的废气、噪声;

(4) 堤植草绿化过程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修剪时产生的枝叶、不合格苗木、中耕除草等固废;

(5) 林地巡视、管护、补植过程中, 清理的缠绕在幼苗、幼树上的垃圾杂物、海藻等固废;

此外, 施工人员在施工过程中, 还有可能产生的生活污水及生活垃圾。

——运营期:

海堤生态化改造工程运营期基本不产生污染物。

主要影响：红树林生态修复工程的施工、运行过程主要产生悬浮泥沙、污废水、固废、废气及噪声等污染，以及因施工、运行过程引起的海洋生态环境影响。其中主要环境影响为水陆两用挖掘机在施工时产生悬浮泥沙影响，可能引起施工区域周边的海水水质及沉积物等海洋生境变化；同时，通过挖沟、造垄、垫高等过程，改变了原有养殖塘内的海底地形地貌，影响养殖塘内的水动力条件。

由于项目本身位于养殖塘内，现状水动力条件较弱，项目建设完成后，对养殖塘内的水动力条件影响较小；但由于潮沟、起垄等滩面改造，对养殖塘内的地形地貌会有一定程度的改变。

建设单位承诺，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各项环保技术指标均应达到相应标准、规范要求，落实相关的安全保障措施，并承诺按要求定期开展监测并向周边公告监测结果，自愿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及周边民众的监督。

工程投资为 48555.35 万元，计划建设工期约为 36 个月；建设单位为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

由于项目建设过程及建成运营过程中，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环境污染。为充分考虑群众对本项目的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想法，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文件的要求，我单位在项目环评期间同步进行公众参与的工作，本次工作主要按照三个阶段进行，包括首次环评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以及报批前环评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信息公开，采取公开的方式主要包括网络平台公开、报刊公开、现场张贴公告等 3 种，公开的内容、时间以及向群众或单位提供的查

阅途径、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均严格按照《办法》的相关要求执行，并总结形成公众参与说明，以供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在对项目进行环评工作中透析评价着重点，优化污染治理方案参考依据，同时作为有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的其中一方面的决策依据。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本项目为红树林湿地生态修复系统治理项目，建设过程可能会对周围的海洋环境和社会环境产生有利或不利的影响，直接或间接影响邻近地区公众的利益。

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过程中导入公众参与调查，是建设单位与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的手段。它可以使项目环境影响区公众能及时了解环境问题的信息，充分了解项目，有机会通过正常渠道发表自己的意见，直接参与发展的综合决策，提出有益的看法，从而减轻环境污染，降低环境资源的损失，这对于建设方案的决策和实施是非常必要的。

通过在项目环境影响过程中开展公众参与调查，以收集相关区域公众对项目建设的认识、态度和要求，从而在环境影响评价中能够全面综合考虑公众的意见，吸收有益的建议，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趋完善与合理，制定的环保措施更符合环境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提高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从而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

1.2 公众参与工作计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5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

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篇章。

1.3 建设单位组织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整体情况

受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的委托，由广东霍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承担“2024 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网站对项目相关信息进行了第一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开发布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2 日。

在《2024 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版）》形成后，建设单位通过以下三种方式对其进行公开。

（1）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在麻章区人民政府网址（http://www.zjmazhang.gov.cn/xxgk/gsgg/content/post_1911495.html）进行环境信息公示，公示期为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后 10 个工作日。

（2）征求意见稿公示的 10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和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南方都市报对项目信息进行了公开；

（3）2024 年 4 月 11 日-4 月 12 日在项目所在地及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公告栏张贴了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期限为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后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广泛征询周边各有关单位、群众等对该项目环境影响的有关意见。

在此基础上，建设单位组织编写完成了 2024 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委托书，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 月 27 日委托广东霍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开展项目海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024 年 2 月 2 日，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通过麻章区人民政府网址对项目工程概况及环评相关信息进行了第一次公开，公开的发布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2 日，公开日期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

- （一）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
-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及起止时间。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

具体公示内容如下图所示：

您当前所在位置: 首页 > 要闻动态 > 通知公告

2024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时间: 2024-02-02 15:26:42 来源: 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 【字体: 大 中 小】 视力保护色: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的要求, 现将“2024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有关信息予以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

建设地点: 项目区位于麻章区湖光镇金牛岛红树林片区周边海域, 东临通明海, 外侧有东海岛遮蔽

建设内容: 项目内容包括红树林生态修复和海堤生态化改造2部分, 共种植红树林面积546ha, 海堤生态化改造长度3km。其中:

(1) 红树林生态修复工程

红树林生态修复区位于湛江市麻章区金牛岛红树林片区周边海域, 面积1412ha, 项目采用红树林种植-生态养殖耦合的模式, 开展红树林生态修复工程; 在适宜高程处, 种植珍稀红树植物, 共种植红树林面积546ha。

(2) 海堤生态化改造工程

在麻章区湖光镇世乔村至东海岛铁路段的斜坡式海堤上, 开展海堤生态化改造, 长度3km。本工程不改变现状海堤堤顶高程, 采用框架梁结构阶梯式护坡, 中上部回填种植土后种植耐盐植物, 下部框内回填生态块石, 和前排的红树林形成生态连续带。

建设性质: 新建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 杨先生

联系电话: 0759-2713089 (办公电话)

联系地址: 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单位名称: 广东靠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工

联系电话: 13189812367

联系地址: 广东省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乐华街道绿华路16号城市假日花园D区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提交方式: 公众可以在信息公开后, 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按照有关公告要求的其他方式, 向建设单位或者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提交书面意见。发表意见的公众请注明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 以便根据需要反馈。

提交途径: ①信函地址: 广东省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乐华街道绿华路16号城市假日花园D区宜好超市旁

②电子邮件地址: "mailto:251190516@qq.com">13189812367@163.com

2024年2月2日

图 2.1-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是通过网上公示的形式, 充分收集公众意见。环评单位接收委托后, 建设单位在麻章区人民政府网址 (http://www.zjmazhang.gov.cn/xxgk/gsgg/content/post_1911481.html) 进行第一次公众参与的网上公示, 公布有关建设内容, 公示网页截图见图 2.2-1~图 2.2-2; 第一次公示的公开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2 日至 2024 年 2 月 19 日, 为期 10 个工作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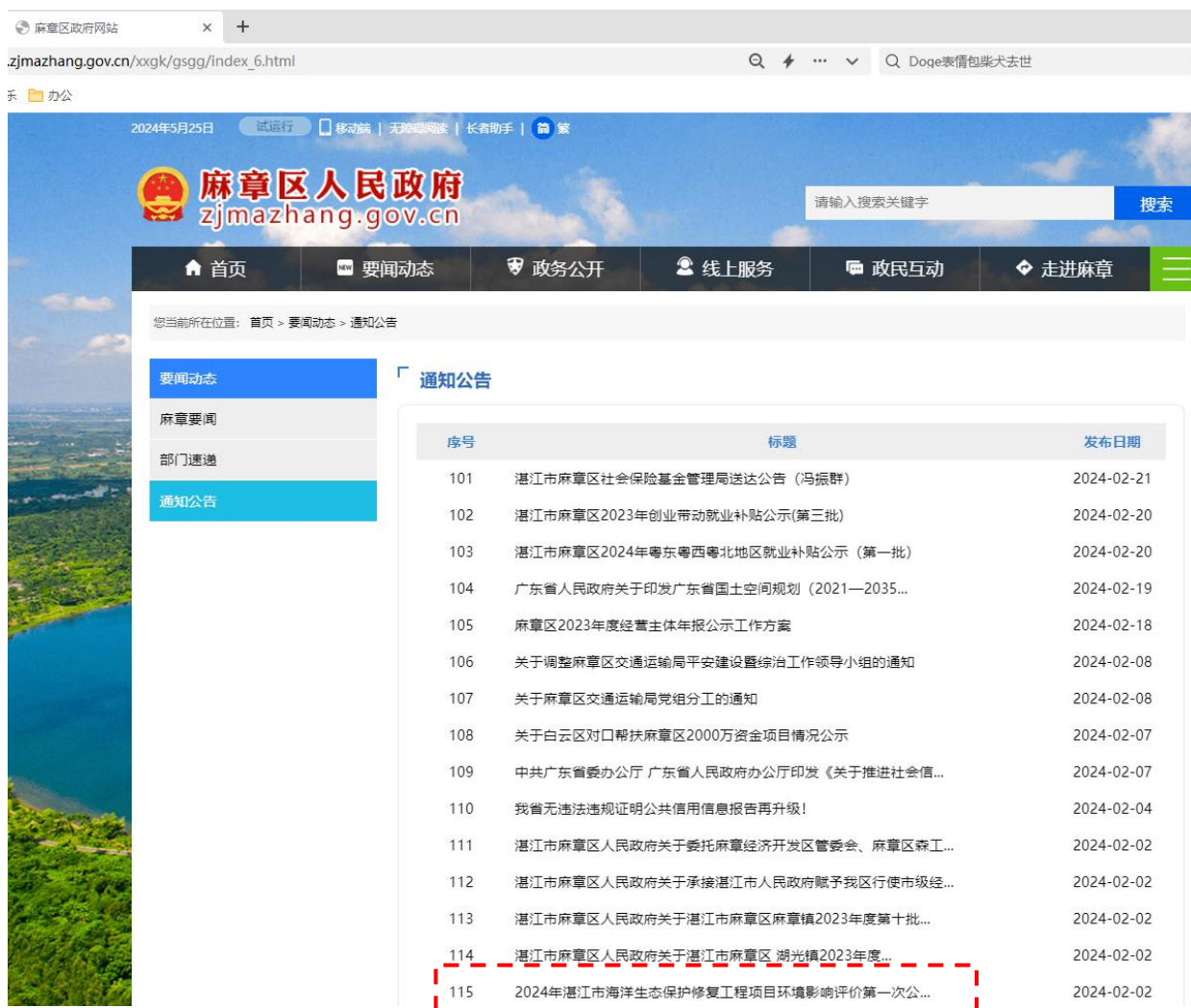


图 2.2-1 项目公示网址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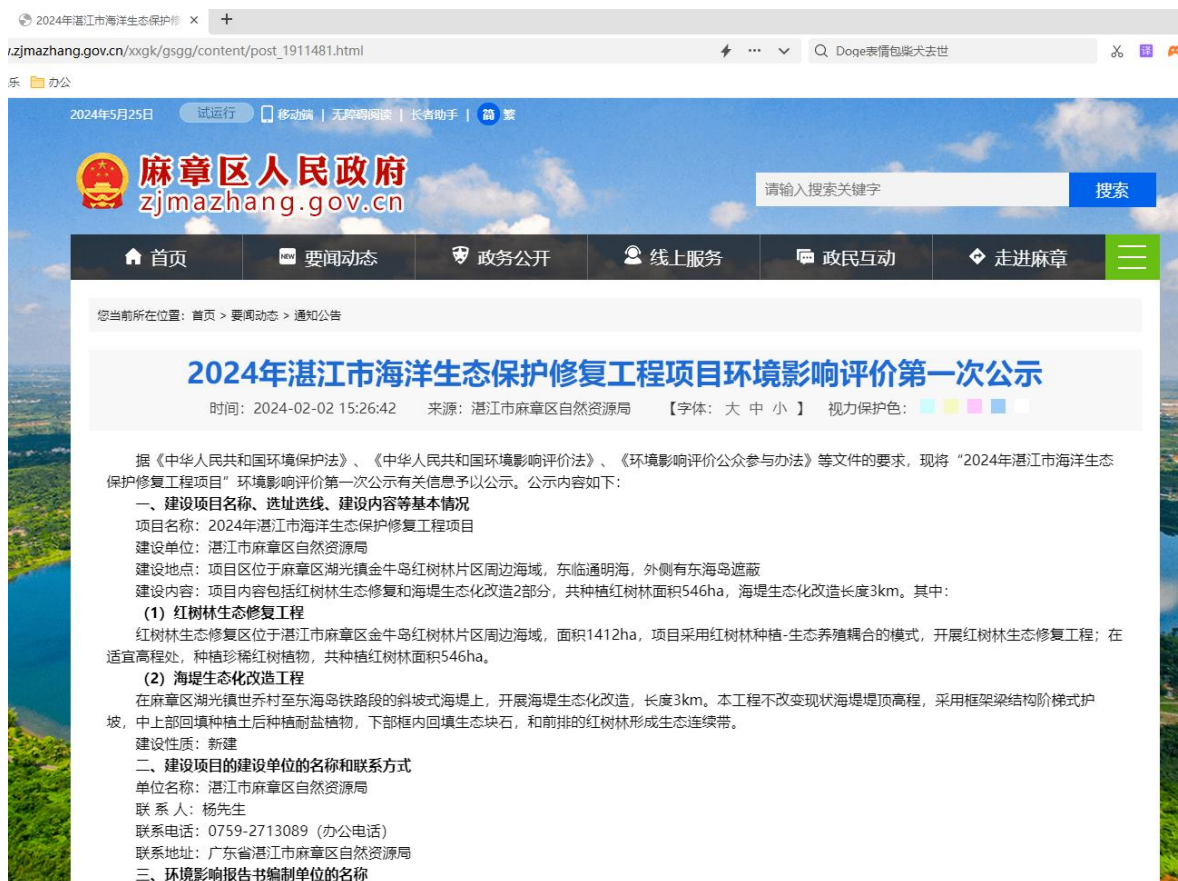


图 2.2-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截图（1）



图 2.2-3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截图（2）

公示网址为麻章区人民政府网址，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2.2.2 其他方式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根据公示情况，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至征求意见稿编制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及团体单位提交的公众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4 年 4 月，《2024 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采用网络平台公开、报纸公开、现场张贴公告等方式将相关信息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进行公开，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的起止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1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公开内容包括：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具体公示内容如下图所示：

一、建设项目概况 1、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红树林生态修复和海堤生态化改造2部分： (1) 红树林生态修复工程采用种养耦合方式，营造红树林546ha，包括一般红树林营造529.67ha，珍稀树种红树林营造16.36ha。 (2) 海堤生态化改造工程 对湖光镇世乔村至东海岛铁路段的海堤进行生态化改造，改造总长约3.02km。 2、环境影响： 红树林生态修复工程的施工、运行过程主要产生悬浮泥沙、污水、固废、废气及噪声等污染，以及因施工引起的海洋生态环境影响。 其中主要环境影响为水陆两用挖掘机在施工时产生悬浮泥沙影响，可能引起施工区域周边的海水水质及沉积物等海洋生境变化；但项目施工过程养殖塘滩涂不设置溢流口，施工过程水闸紧闭，不与外环境发生海水交换；因此本项目施工过程悬浮泥沙基本不会对围塘外的海洋环境造成影响。 同时，通过挖沟、造差、垫高等过程，改变了原有养殖塘内的海底地形地貌，影响养殖塘内的水动力条件。 由于项目本身位于养殖塘内，现状水动力条件较弱，项目建设完成后，对养殖塘内的水动力条件影响较小；但由于潮沟、起差等滩面改造，对养殖塘内的地形地貌会有一定程度的改变。 海堤生态化改造工程位于海堤靠海一侧，施工过程主要产生固废、废气及噪声等污染，设备、机械均在陆基施工，基本不会对海水形成扰动，对海洋生态环境影响极小。 二、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网络网址 https://pan.baidu.com/s/1zl7ahozRr4aZkd4fYHY3Ow 提取码: xvp7 三、查阅纸质版报告书 单位: 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 地址: 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瑞云中路72号 四、征求意见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公民、法人和组织等。 五、公众可通过电话、邮箱、现场等方式提出意见。 联系人: 杨昌腾 联系电话: 0759-2713089, 邮箱: "mailto:13189812367@163.com." ">610544908@qq.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信息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

图 3.1-1 项目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

通过对照分析，项目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以及公开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本次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是通过网上公示、报纸公开、现场张贴通告等形式进行的，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3.2.1 网络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在麻章区人民政府网址（http://www.zjmazhang.gov.cn/xxgk/gsgg/content/post_1911495.html）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环境信息公示，公示期为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后 10 个工作日以内，公布有关征求意见稿全文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等，公示网页及内容截图见图 3.2-1~图 3.2-3；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为：2024 年 4 月 11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为期 10 个工作日。

麻章区政府网站

w.zjmazhang.gov.cn/xxgk/gsgg/index_4.html

台岛周边演习照片

2024年5月25日 试运行 移动端 | 无障碍阅读 | 长者助手 | 登

麻章区人民政府
zjmazhang.gov.cn

请输入搜索关键字

搜索

首页

要闻动态

政务公开

线上服务

政民互动

走进麻章

您当前所在位置: 首页 > 要闻动态 > 通知公告

要闻动态

麻章要闻

部门速递

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

序号	标题	发布日期
61	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2024年公开招聘教师公告	2024-04-11
62	2024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	2024-04-11
63	湛江市公安局麻章分局2024年招聘警务辅助人员拟聘用人员公示	2024-04-10
64	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政府关于湛江市麻章区红树林营造修复项目使用养...	2024-04-09
65	关于选择编制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单位的公告	2024-04-07
66	关于公布湛江市公安局麻章分局2024年招聘警务辅助人员总成绩...	2024-04-03
67	关于麻章区2024年中央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基金（移民直补）发...	2024-04-03
68	麻章森工产业园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征收土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及...	2024-04-01
69	征（回）收土地预告公告	2024-03-29
70	关于公布湛江市公安局麻章分局2024年招聘警务辅助人员体能测...	2024-03-28
71	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政府关于湛江宝满港区铁路专用线项目（麻章段）...	2024-03-27
72	关于公布麻章公安分局2024年招聘警务辅助人员笔试成绩的通知	2024-03-25
73	关于印发《麻章区太平镇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	2024-03-25
74	湛江市麻章区2024年拟录用选调生公示	2024-03-22
75	麻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购买档案整理服务的公告	2024-03-20

图 3.2-1 公示网址截图



图 3.2-2 公示内容截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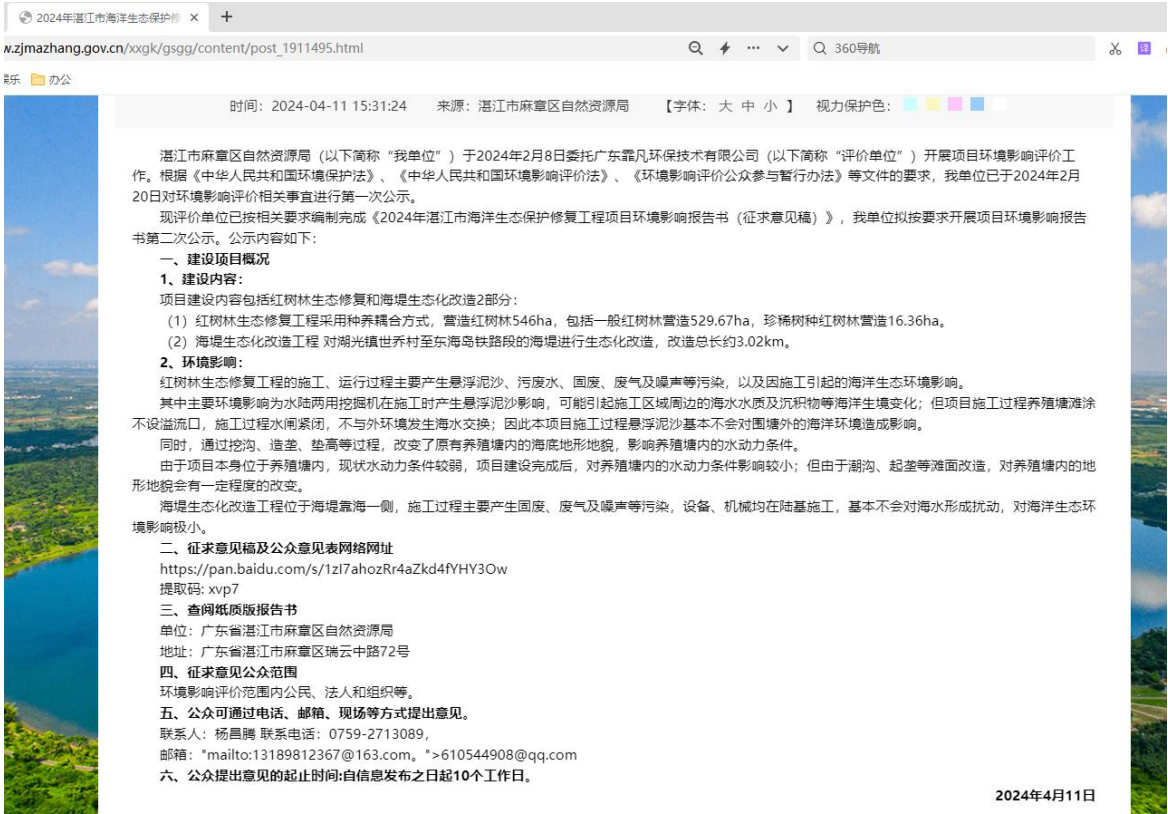


图 3.2-3 公示内容截图（2）

3.2.2 报纸

征求意见稿公示的 10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南方都市报对本项目的征求意见稿全文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等信息进行公开；《南方都市报》是广东省、湛江市最具影响力的综合类大型城市日报之一，是开启中国报业一代风气的新时代新主流媒体，在湛江市具有充分的人气和订阅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报刊载体的要求，登报情况如下文所示：

→ 林俊杰与其主理的Miracal Coffee。图片来源于Miracal Coffee官网



高质量发展 大调研

南沙 专家献良策

项目强“引流”人才遇“知音” 营智南沙方能添足“驱动力”

新质生产力发展风起，粤港澳大湾区“新”潮澎湃。在“湾区之心”，广州南沙正乘风破浪，积极拥抱新的“科学的春天”，紧盯颠覆性、前沿性技术，抓牢战略性新兴产业，依托湾区培育更多新质生产力，努力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创新策源地。有专家表示，南沙能落实国家发展战略，紧跟世界科技发展大势，进行科技创新布局，是具有前瞻性的做法。但要在奔涌不息的浪潮中抢抓先机、占据高点，专家建议，南沙要更有针对性地引智引技，协助企业打造上下游链条的配套布局。在已具全国竞争力的营商环境基础上，大力打造留住人才的营智环境，为南沙添足“人才驱动力”。

让项目“开花结果”

抓住原始创新，等于抓住了新一轮产业创新发展的关键节点。随着一批“国之重器”落户，南沙初步形成了以南沙科学城为主阵地、以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广州）为原始创新主力军、以3个重大科技

主要承载地的目标，积极推进南沙科学城建设，打造广州南部创新极，并联动香港科技大学（广州）、广州大学城、广州科学城、中新广州知识城来打造广州南北贯通的科技创新走廊，发挥南沙在打造大湾区科技创新策源地的作用。

让要素“自由流动”

科技原始创新和关键技术的攻关，离不开先进的科研设备支撑。2021年4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出台了“十四五”期间支持科技创新进口税收政策。该政策指出，对符合条件的科学研究机构、技术开发机构、学校、党校（行政学院）、图书馆进口国内不能生产或性能不能满足需求的科学研究、科技开发和教学用品，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

2024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2024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基本编制完成，现将公示信息如下：

一、《2024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

(1)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网络网址：
<https://pan.baidu.com/s/1zi1ahozRr4aZkd4fYHY3Ow> 提取码: xvp7

(2)查阅纸质版报告书
单位：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瑞云中路72号

二、征求公众意见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公民、法人和组织等。

三、公众可通过电话、邮箱、现场等方式提出意见。
联系人：杨昌明 联系电话：0759-2713089、邮箱：610544908@qq.com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信息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黄浦区 广州开发区因右建设用抽地使用权出让公告

2024年4月17日



让人才“落地生根”

优质的营商环境是区域竞争力的重要体现。近年来，南沙厚植营商沃土，先后获评“中国国际化营商环境发展建设标杆园区”“标杆”全国“2022年度营商环境标杆案例”等荣誉。“如果从指标层面去评价，南沙的营商环境肯定走在了全国前列，也给其他地区营商环境的优化和改革提供了一定经验。”广州市社科院城市文化研究所所长陈立平说。

2020年9月，南沙在全国率先提出“营智环境”概念，即是一切有利于人才发展及其智力成果运用的环境。希望通过全域、全方位营智环境建设，系统打造更加有利于人才自由成长、人才顺畅流动、人才价值实现、人才智力资本增值的一流人才发展环境。

采访中，多位专家都将营智环境的讨论延伸至背后的营智环境，“要有能让人才发挥作用的大项目、大平台，才能对人才形成吸引力。”陈成林说，比如，南沙现有的大科学装置等“国之重器”，应在未来吸引更多人才，形成人才集聚效应。目前，已落户南沙的广东金融论坛、大湾区科学论坛等平台，不仅要落地生根，也要在吸引高层次人才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真正形成人才带动效应。

能“引”，更要能“留”。陈立平分析称，现在的年轻科技从业者与早期习惯埋头于实验室的科研人员有所不同，他们渴望的不仅是一个良好的工作环境，更是在工作与生活之间找到平衡，能与家人共享美好时光。

“南沙天然的环境非常优越，如今商业配套也在不断完善，满足人们的日常所需。”陈立平说，在生活环境之上，关注人才的各类更高层次需求也尤为重要。

如交流需求。陈成林认为，高层次人才、科学家群体都有较强的交流需求，南沙可以引导、支持当地的各类组织举办丰富的文化交流活动，为科技人才搭建广阔的交流平台，打造可寻得知音的优质环境。

又如文化需求。陈立平发现，南沙的一些企业引入了不少高层次人才，还需要有高品质文化内蕴的项目或场所来满足他们的文化需求。她建议，南沙在文化与科技融合方面可加大探索力度，特别是在满足文化需求方面，如此一来，南沙更多的创新实践将有可能得到实质性的推动和发展，创新成果也会获得更广阔的市场认可。

“从国际科技创新区域的发展趋势来看，科技与文化正呈现深度融合的趋势，科技园区内更是呈现出大量科技与文化交融的创新成果，这些不仅提升了人们的生活品质，也吸引了大量的科技人才，从而推动科技创新发展，使更加符合人们实际需求。”陈立平表示。

综合咨询

佛山优质商办出售

三龙湾核心，1.7万平整栋带租，投资自用俱佳，极具性价比。

联系方式：何生 13926445987

欢迎刊登广告

光敏聚甲基丙烯酸酯(PMMA)粒子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一、项目概况：本项目为光敏聚甲基丙烯酸酯(PMMA)粒子项目，位于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瑞云中路72号。项目建成后，将年产PMMA粒子1000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包括项目所在地及周边区域。

二、公示内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面向社会公众进行公示。公众如有意见，请于2024年4月25日前向项目单位或自然资源局提出。

三、联系方式：项目单位：广东XX有限公司，联系人：XXX，电话：XXX。自然资源局：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联系人：XXX，电话：XXX。

湛江麻章区红树林湿地生态修复工程治理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一、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湛江麻章区红树林湿地生态修复工程治理项目，位于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项目建成后，将修复红树林湿地面积1000亩。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包括项目所在地及周边区域。

二、公示内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面向社会公众进行公示。公众如有意见，请于2024年4月25日前向项目单位或自然资源局提出。

三、联系方式：项目单位：广东XX有限公司，联系人：XXX，电话：XXX。自然资源局：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联系人：XXX，电话：XXX。

武汉宝丽丰贸易有限公司与付益东股权转让通知

一、股权转让事项：宝丽丰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丽丰”)与付益东先生(以下简称“付益东”)就宝丽丰公司股权转让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付益东先生持有宝丽丰公司100%股权，现拟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宝丽丰公司。该股权转让行为已经宝丽丰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自即日起，付益东先生不再持有宝丽丰公司任何股份，其与宝丽丰公司之间的一切债权债务关系亦一并结清。特此公告。

二、公告人：宝丽丰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付益东，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瑞云中路72号。联系电话：0759-2713089。

清远南五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度表面处理2000万码拉链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一、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清远南五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度表面处理2000万码拉链建设项目，位于广东省清远市。项目建成后，将年产拉链2000万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包括项目所在地及周边区域。

二、公示内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面向社会公众进行公示。公众如有意见，请于2024年4月25日前向项目单位或自然资源局提出。

三、联系方式：项目单位：清远南五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联系人：XXX，电话：XXX。自然资源局：广东省清远市自然资源局，联系人：XXX，电话：XXX。

2024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一、项目概况：本项目为2024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位于广东省湛江市。项目建成后，将修复海洋生态面积1000亩。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包括项目所在地及周边区域。

二、公示内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面向社会公众进行公示。公众如有意见，请于2024年4月25日前向项目单位或自然资源局提出。

三、联系方式：项目单位：广东XX有限公司，联系人：XXX，电话：XXX。自然资源局：广东省湛江市自然资源局，联系人：XXX，电话：XXX。

黄浦区 广州开发区因右建设用抽地使用权出让公告

一、公告事项：黄浦区、广州开发区因右建设用抽地使用权出让公告。公告内容为：黄浦区、广州开发区因右建设用抽地使用权出让公告，公告期为2024年4月17日至2024年4月25日。公告期间，公众如有意见，请于2024年4月25日前向项目单位或自然资源局提出。

二、公告人：黄浦区、广州开发区自然资源局，联系人：XXX，电话：XXX。

图 3.2-4 南方都市报 2024 年 4 月 17 日环境影响信息公开截图

3.2.3 张贴

2024 年 4 月 11 日，建设单位在项目附近的金兴村、世乔村、卜品村、蔡屋村、体村村、吕宅村、六礼村等村庄公告栏张贴公告，公布有关征求意见稿全文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等，公示时间为：2024 年 4 月 11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为期 10 个工作日。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张贴公告内容及现场照片见图 3.2-5；公告张贴处均位于各村宣传栏处等明显位置，张贴的位置均属于项目评价范围内，且均为当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同时各村均属与项目距离较近的村庄，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张贴公告的要求。



金兴村（近景）



金兴村（远景）



卜品村（近景）



卜品村（远景）



世乔村（近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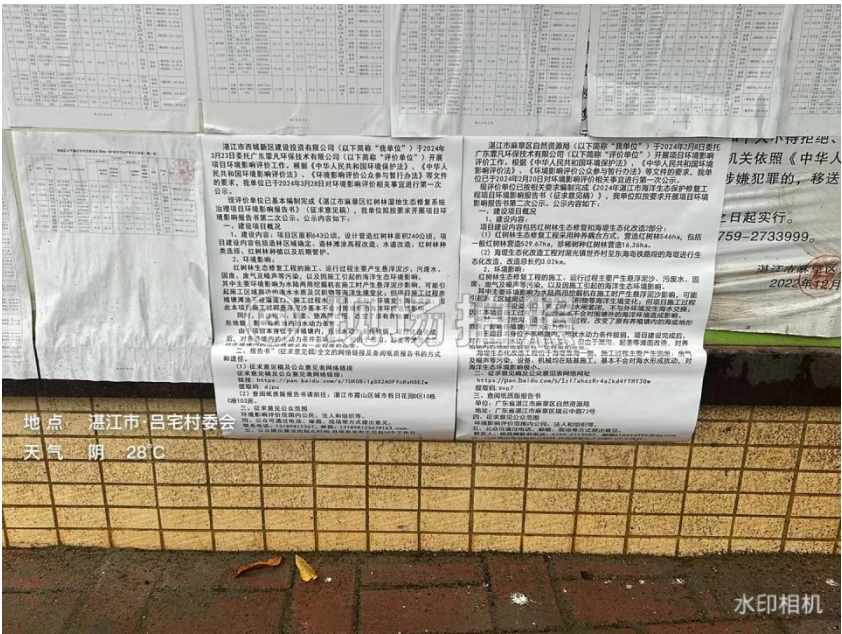


世乔村（远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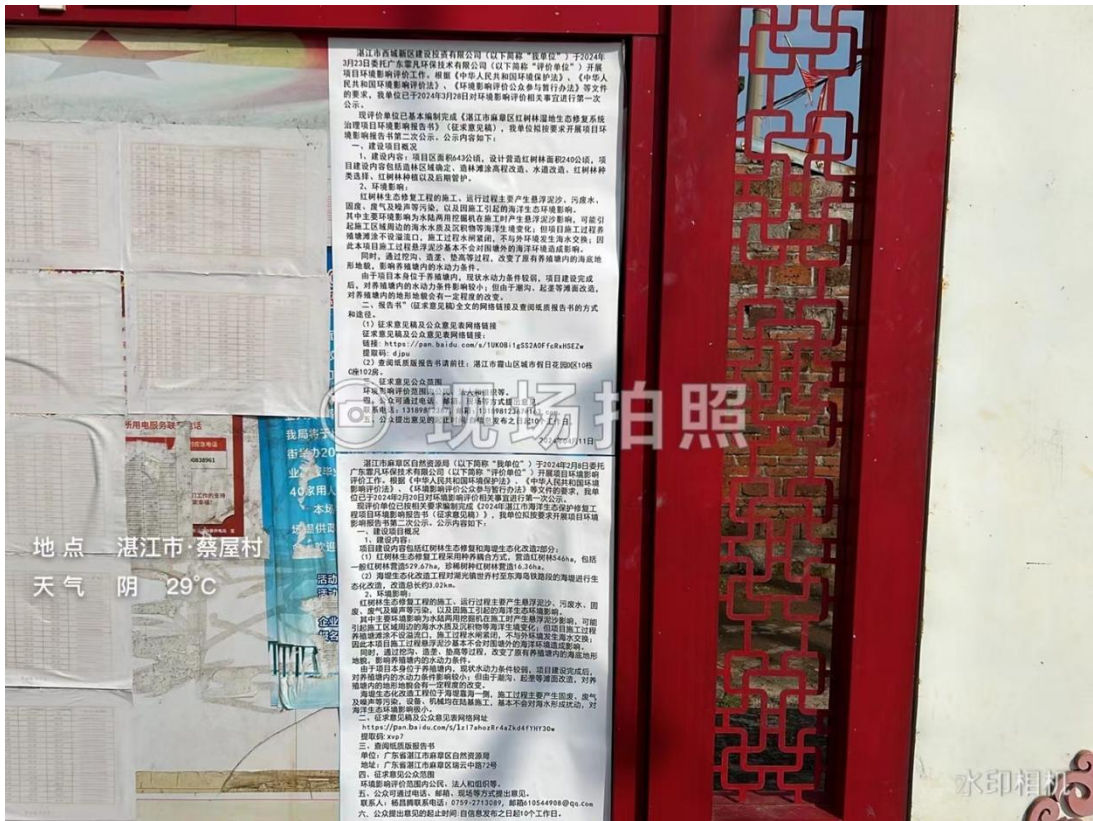
地点 湛江市 吕宅村委会
天气 阴 28°C

吕宅村（近景）



地点 湛江市 吕宅村委会
天气 阴 28°C

吕宅村（远景）



蔡屋村（近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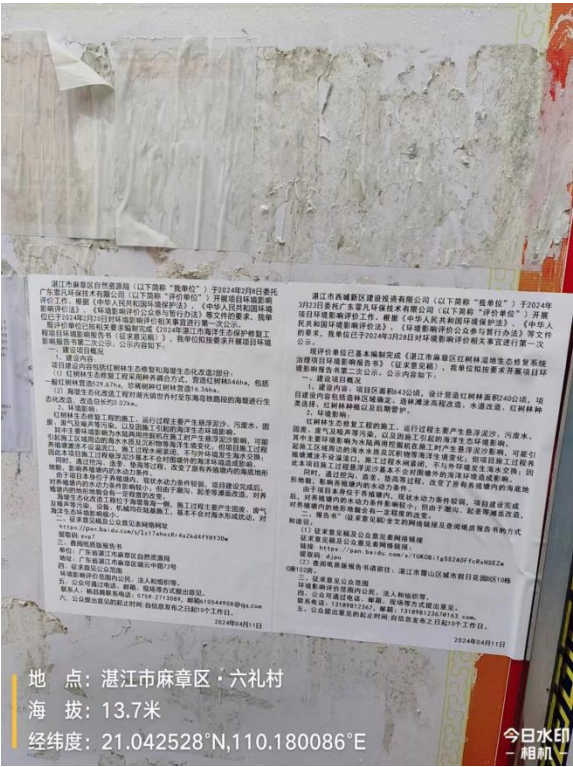
蔡屋村（远景）



体村村（近景）



体村村（远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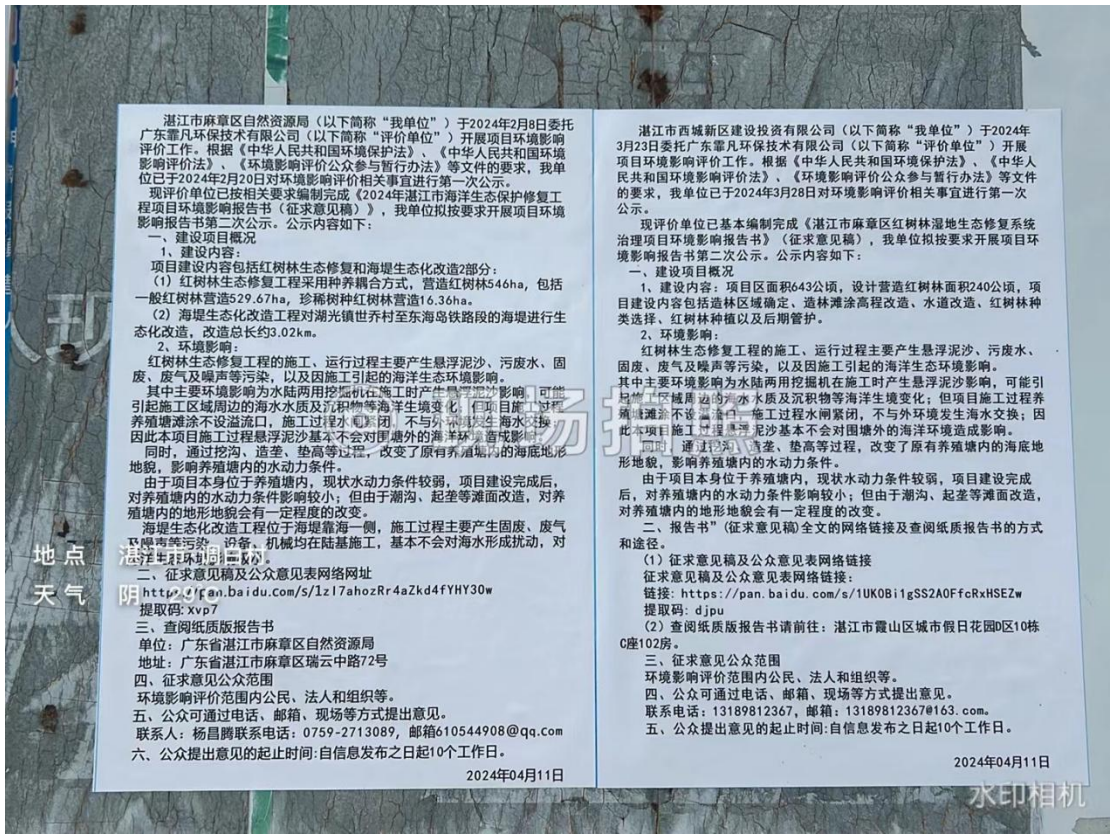
地 点：湛江市麻章区·六礼村
海 拔：13.7米
经纬度：21.042528°N,110.180086°E

六礼村（近景）



地 点：湛江市麻章区·六礼村
海 拔：-6.3米
经纬度：21.042470°N,110.180188°E

六礼村（远景）



调白村（近景）



调白村（远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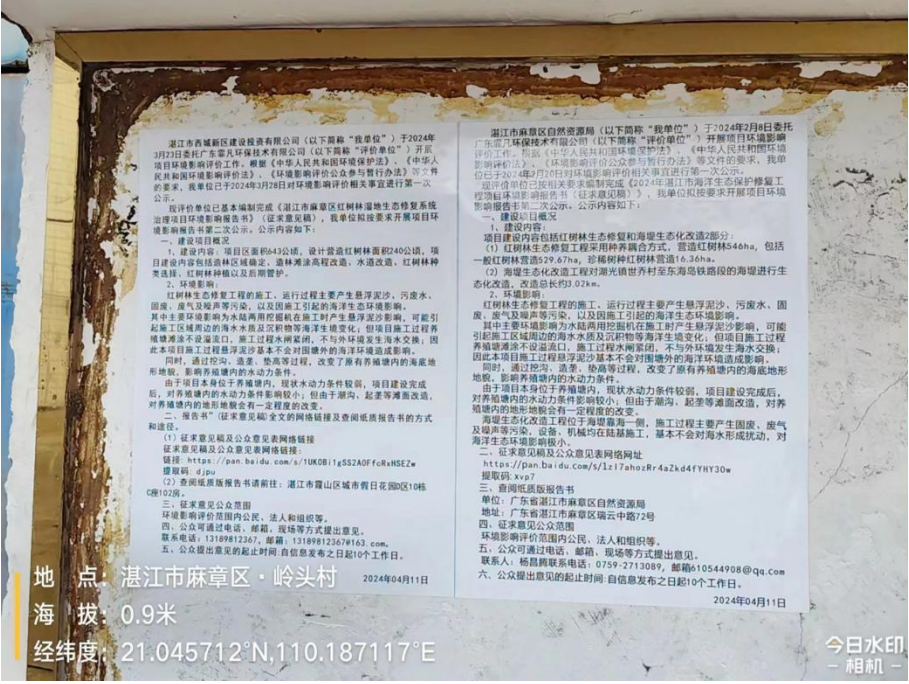
地点 湛江市·南老村
天气 阴 27°C

南老村（近景）



地点 湛江市·南老村
天气 阴 27°C

南老村（远景）



岭头村（近景）



岭头村（远景）



料村（近景）



料村（远景）

图 3.2-5 项目在周边村庄的公示张贴情况

3.3 查阅情况

项目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已上存于建设单位的网络平台供公众下载查阅，同时建设单位以及报告编制单位也备有纸质版，供公众查阅；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要求查阅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众在网络公示、登报公示及张贴公示的征求意见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 2024 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及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网络公示、登报公示及张贴公示的征求意见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2024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及建议。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在《2024 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完成后，通过网络平台，公开项目报批前环评公示全本和环评公众参与说明，公示内容符合公示要求。

7 其它

7.1 存档备查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照《办法》的相关要求，将公众参与工作过程中公示网址链接、截图、征求意见稿、报批前公示稿、公示的登载报刊、张贴公示时的照片等资料已进行了存档（电子版、纸质版各一份），备查。资料管理人员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0759-2713089，

邮箱：13189812367@163.com。

7.2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无。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 2024 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2024 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湛江市麻章区自然资源局

承诺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

9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2024 年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